阿拉善盟行政公署
关于增加国家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
的申请报告

（代拟稿）

自治区人民政府：

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提高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所在地政府的生态保障能力，现将增加阿拉善盟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申请报告如下：

一、阿拉善盟概况

阿拉善盟位于内蒙古自治区最西端，总面积 27 万平方公里，人口 24 万，人均国土面积超过 1 平方公里，是内蒙古面积最大、人口最少的地级市。辖阿拉善左旗、阿拉善右旗、额济纳旗 3 个旗和阿拉善经济开发区、乌兰布和生态沙产业示范区、腾格里经济技术开发区、策克口岸经济开发区 4 个省级开发区。

阿拉善生态环境脆弱，是构筑祖国北方生态安全屏障的前沿阵地。阿拉善地处西北边陲，位于我国北方生态防线最前沿，是国家第二批重点生态功能区。主要地貌特点是沙漠、戈壁、荒漠草原各占三分之一，都在 9 万平方

公里左右。巴丹吉林、腾格里、乌兰布和三大沙漠横贯全境，统称阿拉善沙漠，沙漠总面积位居全国第二、世界第四。三大沙漠中分布有大小不等的湖泊500多个，面积约1.1万平方公里。这里干旱少雨，年均降雨量80毫米，蒸发量3500毫米以上，生态环境十分脆弱。阿拉善的生态状况不仅关系到当地的生存发展，也事关西北、华北乃至全国的生态安全。

阿拉善国防地位重要，是军民融合发展的战略要地。阿拉善地理位置特殊，与蒙古国边境线长735公里，约占中蒙国境线总长的六分之一。自上世纪50年代开始，国家在这里陆续建成了东风航天城、空军基地、051基地等军事和国防基地、火箭军基地。特别是东风航天城，是我国航天事业的“摇篮”，中国第一颗原子弹、第一枚洲际导弹、第一颗人造卫星、第一艘无人飞船、第一艘载人飞船从这里成功发射，阿拉善也为祖国的国防航天事业留下了额济纳旗“三易旗府”的历史佳话。阿拉善国防地位重要，双拥共建传统优良，净空条件好，军民融合发展的机遇前所未有优势无与伦比。

阿拉善区位优势明显，是国家、自治区向北开放的重要桥头堡。阿拉善地处中国北疆承东启西、北开南联、厚积薄发的优越位置，位于中蒙俄、新亚欧大陆桥两大国际走廊和国内陇海兰新经济带、呼包银榆经济区的交汇处

拥有策克－西伯库伦和乌力吉－查干德勒乌拉两大对蒙口岸，对内辐射陕甘宁蒙青等省区乃至西北、华北、华中地区，对外辐射蒙古国五个矿产资源、畜产品富集的省。临河至哈密铁路、北京至新疆高速公路等区域交通大动脉横穿阿拉善，架起了我国北方地区西至中亚、北接蒙古、东连三北、南入川渝及珠三角的立体交通走廊。盟内三旗“县县通飞机”，与军用鼎新机场和周边银川、中卫、乌海、巴彦淖尔机场共同形成了 8 个机场互补的空运网络。阿拉善已逐渐成为内蒙古自治区向北开放的新“桥头堡”、向西开放的“西大门”，逐步从开放的末梢走向开放的前沿。

阿拉善资源丰富独特，是亟待开发、极具潜力的发展宝地。阿拉善地处北山成矿带，地质成矿条件好，已发现煤、盐、硝、铁、金、花岗岩等 86 种矿产，探明储量 47 种，新近发现的超大型晶质大鳞片石墨矿和石油、天然气、稀土等资源极具开发价值。全盟尚有 81.5%的国土面积未做地质详查，矿产资源开发潜力巨大(建议删除)。阿拉善风能、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和土地资源充足，风资源储量 2.1 亿千瓦，太阳能资源储量约 6.9 亿千瓦，未利用土地面积约 21 万平方公里，具有摆布大型风光电场、大规模发展清洁能源产业的广阔前景。

阿拉善是边疆少数民族欠发达地区，建盟 40 年来，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城乡面貌焕然一新，人民生活安居乐业

社会大局和谐稳定。通过多年的努力，阿拉善盟建立起了以新能源、现代化工、新兴材料、新型建材、装备制造和特色农畜产品加工六大支柱产业为主导的工业发展新格局三次产业结构比由2010年的3：81：16，调整为2019年的5：55：40。2019年，全盟地区生产总值295.3亿元，同比增长5.9%；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0.4%；社会零售品总额87亿元，同比增长5%，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28.7亿元，同比增长18.3%，城乡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为42983元和21753元，同比增长6.4%和9.6%。

二、重点生态功能区划定情况

2012年7月27日，自治区人民政府公布实施《内蒙古自治区主体功能区规划》（内政发〔2012〕85号），将阿拉善左旗、阿拉善右旗、额济纳旗划为阿拉善沙漠化防治生态功能区，全盟32个苏木（镇）中22个划为限制开发区域，同时划定内蒙古贺兰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蒙古额济纳胡杨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内蒙古阿拉善沙漠世界地质公园、居延海湿地、内蒙古阿拉善黄河国家湿地公园、阿左旗巴彦浩特镇西滩水源地等17个禁止开发区域。

2016年9月14日，国务院印发《关于同意新增部分县（市、区、旗）纳入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的批复》（国函〔2016〕161号）将阿拉善盟三个旗全部列入国家重点

生态功能区。

（一）产业准入负面清单情况

2018年3月12日，自治区政府《自治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试行）的通知》（内政发〔2018〕11号）正式印发。

阿拉善左旗负面清单：国民经济6门类29大类62中类94小类。其中禁止类涉及国民经济4门类9大类12中类13小类；限制类涉及国民经济5门类25大类51中类81小类。

阿拉善右旗负面清单：国民经济5门类15大类27中类35小类。其中禁止类涉及国民经济3门类7大类11中类12小类；限制类涉及国民经济5门类12大类17中类23小类。

额济纳旗负面清单：国民经济5门类16大类30中类48小类。其中禁止类涉及国民经济3门类5大类8中类10小类；限制类涉及国民经济5门类13大类23中类38小类。

对我盟农林牧、矿产资源开采、石墨、石油等产业准入均有限制和管控措施，影响我盟经济发展。

（二）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情况

2018年，在以往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基础上，我盟先后组织盟直相关部门和各旗区召开3次集体会议，6次向各相

关部门和各旗区征求划定面积和范围意见，多次与自治区生态保护红线划定领导小组沟通对接，最终基本确定我盟生态保护红线面积由最初的46074km^{2}增加到151221.52km^2。

2019年，我盟提出生态保护红线优化调整方案。去除矿业权、造林地、人工商品林、村镇、基础设施、新能源项目和旅游项目等区域，并增加之前未划入的空白区域、生态敏感脆弱区及边界区域后，调出面积为28420.95km^2，调入面积为14958.79km^2，最终全盟生态保护红线划定面积为137759.36km^2，占全盟国土面积57.63%。

三、阿拉善盟生态环境显著改善

近年来，我盟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大力实施蓝天碧水净土行动，加强自然保护区和重点区域环境综合整治，扎实推进乌海及周边地区环境治理，贺兰山地区57家洗煤厂全部拆除、历史遗留的67个井硐全部永久封闭，胡杨林保护区退耕9885亩，重点矿区治理恢复国土面积100多平方公里，额济纳绿洲东居延海再现碧波荡漾的美丽景象，西居延海过水面积达50平方公里，干涸600多年的黑河古河道通水浸润。深入实施重点生态环境保护修复工程，打破200毫米以下降水地区不能飞播造林的定论，每年营造林百万亩以上、草原保护建设1500万亩以上，全

盟生态环境实现了“整体遏制、局部好转”的重大转变。全盟禁牧面积1.34亿亩、草畜平衡面积1.22亿亩，国家级公益林面积2571.24万亩，天然草原综合植被盖度由2010年的16.5%提高到2018年的23.3%，森林覆盖率由2010年的5%提高到2018年的8%。

四、阿拉善盟生态保护资金缺口较大

产业准入负面清单禁止在我盟发展矿产资源开发、黑色金属冶炼加工等产业，致使我盟主导产业受损，直接减少公共预算收入？亿元以上，同时产业准入负面清单还限制了盐硝化工和多金属采选产业发展，导致我盟重点培育的盐硝化工、多金属采选等产业发展受限，直接减少公共预算收入？亿元。同时，由于阿拉善盟生态红线划定范围大，限制了风光电产业的发展。阿拉善盟在经济发展中做出了巨大的牺牲。

目前我盟享受的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补助资金仅有2840万元，而全盟开展了大量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主要包括额济纳旗绿洲生态恢复保护建设？亿元、矿山生态恢复项目？亿元（矿山地质环境治理项目0.29亿元）、天然草原退牧还草项目？亿元、贺兰山天然次生林带保护项目？亿元、封沙育林（草）？亿元、人工造林？亿元、黄河水土保持？亿元、黄河防洪？亿元、退耕还林？亿元贺兰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亿元、额济纳胡杨林国家级自

然保护区？亿元、阿拉善梭梭防护自然保护区？亿元、黑河下游生态功能区建设项目？亿元、黑河下游额济纳旗流域综合治理？亿元、额济纳旗荒漠绿洲生态恢复保护建设亿元、野生动植物保护及国家自然保护区？亿元、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亿元、阿拉善盟重点防护林工程？亿元、巴丹吉林沙漠湖泊自然保护区湿地保护？亿元、巴丹吉林沙漠生态治理工程？亿元、居延海湿地恢复？亿元、引黄入巴供水工程？亿元等生态保护项目，全盟累计投入约？亿元资金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在国家给予的生态补偿远远不足的情况下，阿拉善盟在生态文明建设中做出了重大贡献。

恳请自治区人民政府充分考虑阿拉善盟生态屏障的重要区位、生态保护区域面积、生态保护红线、产业发展受限、财政收支缺口等关键性因素，提高阿拉善盟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的分配额度，增加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补助资金 5.35 亿元，其中：阿拉善左旗 2 亿元，阿拉善右旗 1.5 亿元，额济纳旗 1.85 亿元，便于阿拉善盟更进一步开展生态保护工作。

妥否，请批示。

2020 年 3 月日